

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吴延炜、刘忠池、宋伟民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解除质押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（逐笔列示）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吴延炜	否	4,389.2348	2019年1月10日	2019年3月15日	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9.23%
小计	-	4,389.2348	-	-	-	9.23%
刘忠池	否	2,885.038	2019年1月14日	2019年3月15日	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25.00%
小计	-	2,885.038	-	-	-	25.00%
宋伟民	否	0.01	2016年12月15日	2019年1月15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00%
		2,801.764	2019年1月10日	2019年3月18日	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25.00%
小计	-	2,801.774	-	-	-	25.00%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持有公司股份总数（股）	持股总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累计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	质押股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吴延炜	356,485,307	19.68%	340,403,088	18.80%	95.49%
刘忠池	86,551,191	4.78%	84,909,496	4.69%	98.10%
宋伟民	84,052,982	4.64%	82,920,157	4.58%	98.65%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9年3月20日